

#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聊政办发〔2023〕12号

##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聊城市实施扩大内需战略 行动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市政府有关部门、直属机构:

《聊城市实施扩大内需战略行动方案》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12月20日

(此件公开发布)

# 聊城市实施扩大内需战略行动方案

为深入实施扩大内需战略,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东省扩大内需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的通知》(鲁政办发〔2023〕12号)要求,现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行动方案。

##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山东工作的重要指示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紧抓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战略机遇,统筹扩大内需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激发有潜能的消费,扩大有效益的投资,形成消费和投资相互促进的良性循环,加快培育完整内需体系,加强需求侧管理,充分释放市场潜力,着力畅通经济循环,更好服务和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为社会主义现代化聊城建设提供强劲动力和坚实支撑。

(二)主要目标。内需规模实现新突破,供给质量显著提升,经济循环更加畅通高效。到2025年,全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稳步增长,消费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达到60%左右;“四新”经济投资占比进一步提高,制造业投资加快增长,基础设施“七网”和能源转型发展九大工程取得显著成效,高速铁路、高速公路在建及营运里

程分别达到 200 公里、600 公里，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发电装机达到 450 万千瓦。

## 二、全面促进消费，加快消费提质升级

### （一）全面提振传统消费

1. 扶持壮大批零住餐行业。依托“惠享水城消费年”，围绕汽车、家电、美食、家居、电商直播等方面，市县联动每年举办不少于 40 场促消费活动。指导传统商贸流通企业大力发展线上服务。推进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鼓励商贸企业和餐饮门店延长营业时间，繁荣发展夜购、夜娱、夜宵等夜间消费服务。鼓励各县（市、区）发放餐饮消费券，激发餐饮消费活力。发挥“领导包靠”+“项目警长”机制作用，全面规范涉企执法服务行为。（牵头单位：市商务局、市财政局、市公安局、市市场监管局）

2. 推进文娱旅游消费提质扩容。鼓励 A 级旅游景区开展灵活多样精准促销活动，到 2025 年，争创一批高等级旅游景区和精品文化旅游名镇。推荐中华水上古城景区、宛园景区、燕塔景区争创国家级夜间文旅消费集聚区。制定国家文化公园和文化体验廊道建设工作方案，高标准建设沿黄河、大运河文化体验廊道。多渠道争取资金支持文旅项目建设。发放文旅惠民消费券，不断恢复和扩大文旅消费。全力做好“爱山东”APP 聊城分行景区接入工作。（牵头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市委宣传部、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大数据局）

3. 加快发展商务会展业。组织企业参加消博会、中华老字号

(山东)博览会等国家、省举办的重要展会活动,展销我市特色产品,宣传推广企业品牌。组织参加日本、韩国、RCEP 区域进口博览会,用足用好关税减让政策,开拓 RCEP 成员国市场。支持发展会展经济。(牵头单位:市商务局、市财政局、聊城海关)

4. 激发汽车家电消费活力。落实落地落细新能源汽车免征车辆购置税等优惠政策,开展“新能源汽车下乡”活动,提振新能源汽车消费;举办绿色智能家电、绿色家居建材进万家活动,推广绿色家电家居。加快充电桩建设改造力度,争取省级充电基础设施建设试点,在人口集聚度高、车流量大、电网路网配套好的城乡结合部、乡镇驻地、乡村旅游重点村、和美乡村等区域打造农村地区充电基础设施建设样板,到 2025 年,实现公共充电桩乡镇全覆盖。对执行两部制电价的电动汽车集中式充换电设施,2030 年年底前免收需量(容量)电费。做好促消费资金保障,鼓励金融机构在符合监管规定前提下,开发创新性金融产品和服务,加大汽车、家电等消费领域信贷支持力度。(牵头单位:市商务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地方金融监管局;责任单位:人民银行聊城市分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聊城监管分局、市税务局、国网聊城供电公司)

5. 引导住房消费健康发展。持续完善房地产调控政策,支持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实施《聊城市征收改造项目结算凭证安置指导意见(试行)》,促进库存去化。积极举办多种形式房屋交易会,落实好购房消费券等优惠政策,加大商品房销售力度。优化房

地产开发项目全过程监管,完善系统预警机制,确保完成“保交楼、保民生、保稳定”任务。实施好差别化住房信贷政策,引导金融机构满足合理的房地产和建筑业信贷需求。引导银行机构主动对接优质建筑业企业融资需求。(牵头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人民银行聊城市分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聊城监管分局、市地方金融监管局)

## (二)提档升级服务消费

1. 优化医疗健康服务供给。加快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建设。推进各医疗机构电子病历评价,推动医联体(医共体)牵头单位面向成员单位全部开展远程医疗服务,覆盖所有县乡。推广“互联网+医疗”“互联网+护理”健康服务,普及远程诊断、远程监护等线上医疗服务。加强市县级中医医院标准化建设,市中医医院达到三级医院标准,公立县级中医医院实现全覆盖。优化提升现有电子健康卡市级节点,支持患者持电子健康卡全流程就诊。常态化开展药品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工作,加强集采全流程管理,全面落实集中带量采购医保资金结余留用政策,推进医保基金与医药企业直接结算,并逐步增加耗材结算品种。到2025年,居民医保普通门诊政策范围内报销封顶线由200元提高到300元,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居民医保普通门诊报销比例由50%提高到60%,职工医保普通门诊年度支付限额达到3500元以上。逐步优化门诊统筹制度,推进职工基本医保全省统筹。(牵头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发展改革委、市医保局、市财政局)

2. 推动教育服务提质扩容。扩大义务教育和高中教育学位供给,推动基本教育公共服务优质均衡发展,促进教育城乡一体化。持续推进中职学校办学条件达标工程。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推进市级共享性实训基地建设。完善教育新型基础环境建设,推进新一代网络技术应用,推动教育城域网、学校校园网提质扩容,到 2025 年,全市“数字校园”实现全覆盖。(牵头单位:市教育体育局、市发展改革委)

3. 释放养老托育消费潜力。深化落实“一老一小”整体解决方案,健全养老托育服务体系。开展普惠养老专项行动,重点支持发展护理型养老床位,到 2025 年,护理型养老床位占比达到 65%以上。积极创建县域养老服务体系创新示范县,打造县域养老服务发展高地。鼓励专业养老服务机构连锁连片托管运营街道综合养老服务中心、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农村幸福院和家庭养老床位。持续推进幸福食堂建设,完善老年人就餐助餐服务网络。全面落实优化生育政策,大力发展普惠托育服务体系,推动 3 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专业化、规范化发展,到 2025 年,千人口托位数达到 5.0 个,每个县(市、区)建立一所公立的普惠托育机构,多元化、多样化的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覆盖乡镇(街道)、社区。(牵头单位:市民政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发展改革委)

4. 培优家政服务行业。归集家政行业的分级分类信用信息,依法依规开展联合奖惩。选树家政服务诚信典型。组织“诚信家政社区惠民促消费”等活动,鼓励家政企业参加山东诚信家政服务

机构星级认定工作,培树诚信家政星级企业。引导全市大型家政企业加入商务部统一业务平台,开展家政服务业信用体系的推广应用。落实家政服务业从业人员意外险补贴政策。(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商务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 (三)培育壮大新型消费

1. 升级信息服务消费。工程化推进新型智慧城市建设,到2025年,市级和4个以上的县(市、区)达到四星级以上标准,确保落地建设更多惠民服务场景。丰富5G网络和千兆光网应用场景,培育一批数据采集、清洗、标注等企业。加快5G“百企千例”规模应用,推进5G模组与工业终端深度融合,全力打造5G全连接工厂。依托大数据联合创新中心,搭建数据共享平台。(牵头单位:市大数据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公安局、市信息通信发展办公室)

2. 培育消费新业态新模式。大力发展数字消费,培育省级电商直播基地、电商供应链基地和电商产业带,加快发展直播电商、社区电商等新业态,打造一批直播电商生态圈,构建电商直播带动网红经济发展新格局。积极培育国货“潮品”、体育赛事等新的消费增长点,支持举办山东省“沿黄沿大运河”太极拳交流赛等大型活动。(牵头单位:市商务局、市文化和旅游局、市教育体育局)

3. 倡导绿色低碳消费模式。确保全市城市公交车新能源车辆采用实现100%。全面推进公务用车电动化,逐步实现党政机关新能源汽车使用全覆盖;严格落实“除特殊工作要求外,全部采购

配备新能源汽车”要求。全面推广绿色建筑,政府投资工程率先采用绿色建材,“十四五”期间全市新增绿色建筑 2000 万平方米,绿色建筑占城镇新建民用建筑比例达到 100%。大力推进全市节约型机关创建工作,到 2025 年年底,90%以上的县级及以上党政机关建成节约型机关;对已建成节约型机关的,进行抽查督导“回头看”。(牵头单位:市交通运输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机关事务局、市财政局)

#### (四)持续优化消费环境

1. 提升消费载体综合支撑能力。推进智慧商圈建设,推动步行街延伸升级,打造设施完善、业态丰富、健康绿色的消费聚集区,丰富消费场景,提升消费便利度。务实高效建设中国(聊城)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拓展网上直购进口和网购保税进口业务,推进跨境电商零售进口健康规范发展,吸引境外消费回流。落实好对我市外贸新业态和跨境电商项目发展的资金支持。(牵头单位:市商务局、市税务局、市财政局、聊城海关)

2. 推动农村消费升级。构建县乡村三级电商服务体系,快速发展农村电商,带动特色产业,提升农村消费便利化水平。广泛开展文化惠民活动,提升乡村旅游、乡村民宿等服务品质。打造县乡村三级商贸流通体系,指导茌平区打造“海融商城”和“聊供云采”两个本土化电商平台,实现 B2B、B2C 双网运营。依托“金税三期税收管理系统”等大数据平台,对税收优惠应享未享的,及时进行提醒辅导。提升休闲农业、乡村旅游等服务品质,对在城镇土地使

用税征收范围内,直接用于采摘和农业观光的种养殖土地,免征城镇土地使用税;对个人出租住房经营乡村旅游的,免征城镇土地使用税,减按4%的税率征收房产税。(牵头单位:市商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税务局、市文化和旅游局、市供销社)

3.持续优化消费环境。增加城乡居民收入,扩大中等收入群体规模,在扎实推动共同富裕中提升居民消费能力、创造更高质量需求。持续深入推进放心消费示范单位创建,大力推广线下购物无理由退货。深入开展放心消费实践活动,打击诚信缺失行为。将优质消费品生产销售企业名单推送至银行机构,鼓励金融机构积极开发创新性金融产品和服务。鼓励和规范消费金融创新,加大消费信贷投放力度。(牵头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商务局、市地方金融监管局、人民银行聊城市分行)

### **三、优化投资结构,拓展投资增长空间**

#### **(一)加快重大产业项目建设**

1.加大制造业投资支持力度。每年梳理一批制造业强链补链延链重点项目,加大设备奖补、要素保障等政策支持。实行月通报制度,及时监测投资进度、竣工投产等情况,确保按计划竣工并投产投用。对符合节约集约用地要求的特色优势先进制造业新建或技改项目,在不低于土地取得成本的前提下,土地出让底价可按不低于所在土地等别对应全国工业用地出让最低价标准的70%且不低于所在级别基准地价的70%执行。开展金融支持重点项目建设专项行动,加大对全市12个制造业重点产业链信贷支持力

度,用好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牵头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人民银行聊城市分行;责任单位: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聊城监管分局)

2. 开展技术改造升级行动。出台聊城市传统产业技改升级行动方案,推动有色金属、黑色金属、化工、轻工、建材、纺织、机械、农副产品加工等重点传统优势产业改造提升,每年滚动实施投资500万元以上技改项目600个左右。发挥技术改造服务联盟作用,提高技改服务专业化水平。统筹资金支持全市工业转型发展和传统产业升级改造。落实中央要求,以提高技术、能耗、排放等标准为牵引,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牵头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

## (二)深化实施基础设施“七网”建设行动

1. 完善综合交通路网。加快雄商高铁(聊城段)建设进程。全力推进东阿至阳谷、济南至东阿、济南至临清、德州至高唐高速和德上高速临清连接线项目建设;谋划实施高唐至台前、临清至莘县、东阿至聊城高速等一批交通重点项目建设,到2025年,基本实现“县县双高速”。加快建设聊泰铁路黄河公铁桥,推进G105京澳线东阿黄河大桥、S248临观线卫运河大桥前期工作。(牵头单位:市交通运输局、市发展改革委)

2. 加快构建现代水网。根据国家和省级工作部署,做好南水北调东线二期工程线路查勘等前期工作。加快冠县大沙河水库工程开工建设进度;完成位山、彭楼2处大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

改造。加快推进徒骇河、马颊河、金堤河、漳卫河等骨干河道治理，提升防洪排涝能力，促进和带动沿河经济发展。（牵头单位：市水利局、市发展改革委）

3. 升级城市市政公用设施网。加快推进雨污合流管网清零工作，确保实现“两清零、一提标”。加快城市供热设施建设，持续扩大集中供热面积。做好城市道桥、排水、路灯、设施、沟渠涵闸、政府投资公共停车场等市政设施整治，改造城市供水老旧管网。（牵头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城管局）

4. 系统布局数字经济基础设施。持续拓展“双千兆”网络的广度、深度、厚度。加快推进 5G 基站建设，推动城市、乡镇和行政村千兆光网普遍覆盖、重点场景深度覆盖，推动雄商高铁沿线 5G 建设，力争到 2025 年，累计建成开通 5G 基站 1.3 万个以上。大力发展高品质千兆光纤网络，推动 10G PON 设备大规模部署，建成“千兆城市”，进一步提升城市承载力。加快物联网基础设施建设，深化综合物联网服务系统应用。推动我市算力基础设施高质量发展，开展数据中心提质增量行动。（牵头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大数据局、市信息通信发展办公室）

### （三）大力推进能源转型发展

1. 加强能源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建设大型清洁高效煤电机组，有序推进 18 台小煤电机组关停并转，9 台小煤电机组背压改造，统筹推动祥光 2×66 万千瓦机组复工建设，加快推进临清德能玉米背压机组纳规建设。持续完善油气基础设施，积极推进中俄

东线聊城支线、齐河—广平线、临莘县、鲁西专线等输油气管道及聊城 LNG 储配站项目建设进度。（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2. 大力支持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发展。实施可再生能源倍增行动，以整县光伏、“光伏+”工程、风电、生物质绿色热电工程为重点，因地制宜推动可再生能源多元化、协同化发展。加快推动聊城市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临清市新华街道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等 8 个生物质和垃圾发电厂项目建设。加快风电开发，围绕风电产业带动、储能配置、高端装备、数字经济等领域，谋划实施带动性强的大项目。将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用地纳入国土空间规划，在土地要素投放上给予重点支持。（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3. 提升绿色电力消纳能力。推进莘县特变储能电站按期投产，推动国电投聊城市茌平区共享储能电站示范项目、聊城莘县王庄集镇 100MW/200MWh 独立储能项目、中电聊城冠县独立储能电站项目、大唐临清热电有限公司调峰供热灵活性改造项目开工，做好新能源场站配建储能转独立储能试点申报。积极引导分布式光伏项目配建储能设施，缓解分布式光伏反送造成的配电网安全问题。结合陆上风电开发，在新能源项目富集地区积极布局新型储能电站，构建风光储一体发展模式，优化新能源出力曲线，更好发挥储能调节作用。（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 （四）完善项目投资管理机制

1. 健全重要项目协调机制。对重点项目实施项目储备、领导

联系、调度观摩、要素保障、问题会商、考核评比六大推进机制。对省市重点项目,实施清单式管理、责任化推进,全力推动项目建设提速提效。及时解决重大项目用地问题,强化环境要素保障。发挥好山东省稳外贸稳外资服务平台作用,“一企一策”协调解决企业反映问题。(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商务局、市投资促进局、市行政审批局)

2. 引导民间投资健康发展。落实中央要求,完善投融资机制,实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新机制,出台进一步支持民间投资发展的若干措施。协调推动示范性强、影响力大的民间投资项目落地实施,规范和引导民间资本健康发展。支持社会资本参与新型基础设施等领域建设。支持民营企业参与铁路、高速公路及相关站场等交通基础设施项目。支持民营企业加大太阳能发电、风电、生物质发电、储能等节能降碳领域投资力度。根据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建设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三年行动计划确定的重点项目和重点任务,筛选一批具有一定收益水平、条件相对成熟的优质项目吸引民间资本参与。(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交通运输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3. 优化项目要素保障制度。建立健全重点项目要素保障工作机制,统筹建立1个重点项目库和能耗、土地、环境、资金政策、人才5个要素资源库及1个数据系统,提高要素资源配置效率和精准度。做好专项债券项目谋划储备、对上争取,成熟一批、推进一

批。全面落实用地指标提前预支政策,夯实重大项目用地保障基础。统筹做好各类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争取,加大保障性安居工程、农林水利、社会事业、科技创新等项目支持力度。(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责任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科技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水利局)

4. 创新项目投融资模式。发挥好政府投资的带动放大效应,重点支持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新型基础设施、节能减排降碳,培育发展新动能。用好用活新旧动能转换引导基金,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撬动金融资本、社会资金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做大做强。制定盘活存量资产实施方案,加大盘活存量资产案例推介力度,打通基础设施存量资产盘活路径。推动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有序发展,积极搭建有利于投资项目与金融机构沟通衔接的平台。(牵头单位:市财政局、市发展改革委)

#### **四、健全现代市场和流通体系,着力畅通经济循环**

##### **(一) 构建现代流通体系**

1. 建设现代物流枢纽网络。加快推进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建设。积极推动鲁西国际陆港综合产业项目建设,支持内陆港开展进出口业务。鼓励有条件的县(市、区)建设或改造县级物流配送中心,完善仓储、快递分拣、冷库等设施,提升信息化、自动化、标准化能力,促进采购、仓储、物流、配送等环节信息互联互通。(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商务局、市交通运输局、聊城海关)

2. 完善流通基础设施。加快推进信发集团物流基地专用铁路

改扩建工程、鲁西化工集团铁路专用线、新建聊城冠州国际陆港铁路专用线等项目前期工作,力争聊城机场“十四五”期间开工建设。加强县域商业建设,鼓励各县(市、区)做好“乡镇商贸中心建设引领县”工作,指导有条件的县(市、区)择优选择经济基础较好、人流量较大、商贸流通较发达的乡镇打造乡镇商贸中心,推动购物、娱乐、休闲等多业态融合,提升乡镇消费品质。积极争取实施农产品冷藏保鲜设施项目,增强地方特色产业产品对接市场优势。建立县乡村三级寄递物流节点,加快县级快递园区、乡镇快递共配中心和村级快递服务站建设,构建现代寄递物流网络体系。(牵头单位:市交通运输局、市商务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农业农村局;责任单位:市邮政管理局)

3. 加快流通模式创新。畅通多式联运“双循环”服务网络,积极推进临清市青港国际物流全省多式联运“一单制”试点工程项目建设验收,加快培育多式联运经营企业,鼓励有实力的运输企业延长产业链,向多式联运、综合物流服务商转变。支持海铁联运服务进出口。推广冷链运输、网络货运等先进运输方式。支持有条件的商贸流通企业仓储基础共享共用,发展智能云仓。打造服务全市的仓储周转集配中心,实现2小时内配送至全市各乡镇。(牵头单位:市交通运输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商务局、市供销社)

## (二)更好服务和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

1. 提升要素市场化配置水平。指导在平区稳慎推进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试点工作。推进全市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试点

工作,以市场化手段推动环境要素配置。建设一体化大数据平台、数据开发利用平台、数据安全管控平台,依托聊城大学等5家省级数据开放创新应用实验室,推动社会面深化数据开发利用和数据融合。(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大数据局)

2. 加快建立公平统一市场。严格执行市场准入“全国一张清单”管理模式,推行市场准入“非禁即入”普遍落实。强化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刚性约束,推动政府各部门开展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政策措施清理清查、反不正当竞争专项执法行动和配合上级反垄断机构开展反垄断执法等工作。常态化排查清理政府采购领域排斥和限制公平竞争行为,平等对待各类所有制企业。(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市场监管局、市行政审批局、市商务局、市财政局)

3. 优化提升营商环境。深化政务服务“集成办”“跨域办”“就近办”,巩固“一网通办”“一窗受理”改革成果,全力塑强“聊·诚办”政务服务品牌。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动态调整优化聊城市行政许可事项清单。加快完成信用聊城网站、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与省网站平台一体化建设,健全完善信用修复机制。全力搭建“智助办”服务体系,加强“无证明城市”建设,持续打造智慧审批服务品牌,推动更多服务事项简易办、自助办。(牵头单位:市政府办公室、市行政审批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大数据局)

4. 提高产品供给质量。深入实施质量强市及品牌战略,争取

我市更多企业、产品入选“好品山东”品牌。积极培育山东省优质食品强县、强镇和基地，申报山东省轻工纺织行业数字“三品”示范县(市、区)和示范企业，遴选优质工业品牌。高水平打造提升市县两级手造展示体验中心和销售展示专区，积极申报“山东手造·优选100”，组织我市“山东手造”非遗项目参加各类展会。完善提升“智慧旅游平台”，建设聊城文旅营销素材库，建成推广优质文旅内容的“中央厨房”。(牵头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委宣传部、市文化和旅游局)

### (三)发挥对外开放对扩大内需的积极作用

1. 打造高能级开放平台。高标准推动阳谷经济开发区、东阿经济开发区分别与自贸试验区青岛片区、济南片区联动创新区建设。做好涉外农业企业服务，加快推进国际贸易高质量发展基地建设，积极推荐我市农产品出口企业争创省级农产品出口示范企业。继续参加“农业丝路先锋”培育工程和“对话山东”——现代农业产业对接交流洽谈会、山东(安丘)出口农产品博览会、海峡两岸农业论坛等推介活动，利用好中国—东盟博览会等平台，加强与东盟各国的交流。(牵头单位：市商务局、市农业农村局)

2. 扩大重要商品和服务进出口。持续优化出口产品结构，扩大机电产品出口，提升“新三样”出口比重，开展“产业集群+跨境电商”培育行动，借助外贸新业态新模式带动特色优势产品出口。持续提升进口质量，扩大重要资源能源型商品、民生消费品进口。积极参与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有关政策宣讲。(牵头单位：市商务

局；责任单位：聊城海关）

3. 实施高质量“双招双引”。加大“走出去、请进来”工作力度，举办“双招双引”推介会，招引一批带动能力强的外资项目；积极参加港澳山东周、跨国公司领导人青岛峰会、儒商大会等重大投资招商活动，瞄准日韩欧美和香港地区，聚焦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等重点区域，拓展西安、成都、重庆等西部重点城市，精准引进一批制造业补链延链强链项目，推动在谈签约项目落地生效。积极借助山东—央企经贸合作对接会，招引央企总部项目落地。落实山东省青年人才集聚齐鲁行动计划（2023—2025），引进一批博士后青年人才。推荐更多青年人才申报省级以上创新人才。（牵头单位：市投资促进局、市商务局、市委组织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科技局）

## 五、实施保障

（一）强化组织领导。各级各部门要充分认识扩大内需的重要意义，自觉将本地区本部门工作纳入我市实施扩大内需战略行动方案中统筹谋划，以更精准、更务实、更有效的举措扎实有序推进各项任务落地。

（二）强化工作落实。各级各部门要各司其职、各负其责，锚定行动方案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明确时间表、路线图，调动各方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抓实工作举措，形成扩大内需的强大合力。

（三）强化实施评估。各级各部门要紧盯扩大内需的各项目标任务，跟踪掌握工作推进情况，定期开展行动方案实施成效综合评

估,创新完善督导方式,压实责任,确保如期实现预期目标。

(四)强化宣传引导。各级各部门要综合运用各类媒体平台宣传行动方案的新思路、新成效,深入挖掘和提炼总结本地区、本领域的好经验、好做法,及时宣传推广,发挥典型示范引领带动作用。

---

抄送：市委有关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纪委监委机关，市中级人民法院，市检察院，聊城军分区。

---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12月20日印发

---